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资基本情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涉及的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刘强、孙铁囤、张婷）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500,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97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回购的资金总额为4,925,000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之前若有派息等事项将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86,215,018股减少至1,183,715,01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为1,183,715,018元（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情况为准）。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日、2025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与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次回购注销公司股票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 18 号（邮编：213213）

2、申报期间：2025 年 1 月 18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8:30-12:00；13: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19-82585558

5、电子邮箱：eging-public@egingpv.com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